附件3

诚信考试承诺书

我已仔细阅读《绥宁县2021年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告》、岗位表、相关政策和违纪违规处理规定，清楚并理解其内容。我郑重承诺：

**一、**自觉遵守《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》（人社部令第35号）的有关政策规定。

**二、**准确、慎重报考符合条件的岗位，并对自己的报名负责。

**三、**诚信报名，如实填写报名信息，不虚报、瞒报，不骗取考试资格，不恶意填写报名信息，不干扰正常的报名秩序。

**四、**诚信考试，遵守考试纪律，服从考试安排，保护本人考试答案，不舞弊或协助他人舞弊，接受雷同卷检测及处理结果；考后不散布、不传播考试试题，不参与网上不负责任的议论。远离公开招聘录用考试违纪违法高压线，避免一次作弊，悔恨终生。

**五、**诚信履约，珍惜机会，不轻易放弃，珍惜信誉，认真对待每一个招考环节，认真践行每一项招考要求。特别是进入面试环节后，不随意放弃面试、体检、考察、录取资格，以免错失实现职业理想的机会，影响其他考生权益和招录单位的正常补员需求。被录用后，严格遵守最低服务年限的规定。

**六、**保证在考试及录用期间联系方式畅通。

**七、**对违反以上承诺所造成的后果，本人自愿承担相应责任。

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承诺人签名：

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2021年    月    日